

## 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  
承辦人：呂蘭英  
電話：8462860\*355  
電子信箱：oiasmi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國風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0月21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教體字第1110207906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376550300I\_1110030246\_prin (376550000A\_1110207906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請各校加強上呼吸道感染等群聚事件通報，俾利及早  
偵測社區呼吸道病毒流行情形及進行相關防治工作，請查  
照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縣衛生局111年10月17日花衛疾字第1110030246號函  
辦理。
- 二、國內COVID-19疫情現仍處社區流行階段，惟依據近期監測  
資料顯示，人口密集機構通報上呼吸道感染及類流感症狀  
人數持續上升外，類流感門急診就診人次與急診就診病例  
百分比亦呈上升；實驗室傳染病自動通報系統(LARS)監測  
顯示，流感病毒活動度上升，檢出以A型流感病毒為多，反  
映出國內季節性呼吸道病原體近期有活躍情形，惟經查傳  
染病通報系統(下稱NIDRS)上呼吸道感染群聚通報數仍偏  
低。
- 三、請貴校加強相關人員健康監測及出現呼吸道症狀之通報警  
覺性，以及早偵測群聚感染風險及啟動相關防治作為，有  
效掌控群聚事件，與對該機構/場所之人員採取適當之防疫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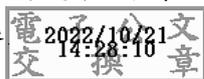
111/10/21



措施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本縣各私立國中小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裝

訂

線

